



曹雪芹◎原著 吴淡如／新说
陈淑芬 平凡／插画
陕西人民出版社

爱如此绵长
正如一段三百年不了情缘
梦回红楼
沦陷在永恒经典

爱上红楼梦

爱上红楼梦

曹雪芹◎原著 吴淡如◎新说
陕西人民出版社

(陕)新登字 001 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爱上红楼梦/曹雪芹原著 吴淡如新说. —西安: 陕西人民出版社,
2006

ISBN 7-224-07557-4

I. 爱... II. 吴... III. 《红楼梦》研究 IV. I207.41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6)第 010150 号

陕版出图字: 25-2006-001 号

原书名:《吴淡如新说红楼梦》,作者:吴淡如,原出版者为台湾
圆神出版社,经北京版权代理有限公司代理,由吴淡如授权陕西
人民出版社,在中国大陆地区独家出版发行。

爱上红楼梦

编 著 者 曹雪芹原著 吴淡如新说

出版发行 陕西人民出版社(西安北大街 147 号 邮编: 710003)

发货联系电话(传真): (010)88203378

印 刷 北京高岭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880mm×1230mm 32 开 10.125 印张 9 插页 235 千字

版 次 2006 年 4 月第 1 版 200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7-224-07557-4/I·1203

定 价 22.00 元

《红楼梦》人物

——“钗黛之争”谁赢了？

《红楼梦》是历代小说中惟一留心描绘女性内心世界的小说，也是最能细致刻画女性性格多面性的一本书。

曹雪芹为什么写《红楼梦》？他自己开门见山地说，是因为他混到这个年纪，风尘碌碌，一事无成，在感慨之余，忽然想到过去认识的这些女子；仔细想来，那些女子的才华见识和行事风格，样样比他强。

凭着这么一个念旧的动机，十年辛苦不寻常，所以，他完成了八十万字字的《红楼梦》。

随着他巨细靡遗的描述，随着他的文采铺陈，那些女子，一个一个活灵活现地在白纸黑字上活了过来，牵动着两百多年来读者的细腻心思。

红楼女子最可爱的地方，在于她们都像真人。像真人，不是“完人”，无意为读者树立一个完美的标杆和模范，所以各有各的优点，也都各有缺点。

她们的优点没好到值得歌功颂德的地步，缺点也没糟到十恶不赦的地步。她们不像贞贞烈烈的王宝钏，也不像童话里一路使奸计的巫婆，她们的人性在字里行间处处浮现——我们几乎感受得到她们的喜



怒哀乐,甚至也可以在生活周遭中找到一个似曾相识的投影,尽管我们和她们的时代不同,环境也不一样,人物的典型特性,竟可以跨越时空,由虚入实。

谈起《红楼梦》中的女子,十二金钗中最重要的女主角,就是林黛玉和薛宝钗。自古《红楼梦》迷们,总分成“拥林”和“拥薛”两派。曾有这样的记载:清朝两个文人朋友,谈起《红楼梦》来,一个拥林,说薛宝钗奸诈;一个拥薛,说林黛玉尖酸。两人一言不合,竟然打了起来,还要旁观者劝架才分得开,后来两人只好赌誓,碰面时绝口不提《红楼梦》。

听起来是个笑话,不过是小说人物嘛,青菜萝卜各有所好,何必认真到这个地步呢?但两个小说中的人物,能令爱书人爱到如此痴狂,也算是桩佳话了。这种魅力,可是其他的小说人物很难匹敌的,不是吗?就算是看《三国演义》好了,没有人会为拥戴曹操或刘备打架,也没有人会为支持周瑜或诸葛亮闹得不开心。

被文人“旗鼓相当”拥护的真人是有的,最显赫的恐怕只有李白和杜甫。尽管李杜生前算是精神上的知己,为了拥李或拥杜,历代总有些文人吵吵闹闹。喜欢这个,就贬低那个,非要定出个胜负不可。

就像唐诗不可能没有李白或杜甫,《红楼梦》里也不能没有黛玉或宝钗,少了谁,故事都不会精彩。

她们也许是曾经在作者早年记忆中出现两个个性迥异的女子,在小说中,也是一个很好的对照组,“木石前盟”会领先,还是“金玉良缘”够实力?这个伏笔一直是《红楼梦》的主线故事,引领许多读者穿越大观园里的细流水账寻觅下去。

从EQ来看林黛玉,人人都会觉得她的缺点比优点多。

她的器量确实小。器量怎么小呢?写她器量狭窄的例子都很生动,比如,薛宝钗的母亲,托个管家送官花给住在贾府的姐妹们。送花

人顺路送了过去,最后才送到黛玉的住处,因为她住得最远。别的姑娘拿了官花,好歹会跟送花的管家说声谢,她偏偏要拐弯抹角地问:只送我一个,还是大家都有?那管家摸不着意思,诚实回答:大家都有,这两枝是姑娘的。黛玉听了,竟然冷笑道:我就知道,如果不是别人挑剩下的,也不会拿到我这里来。

连收到礼物都不开心,这样的女子,确实难讨好。

还有,她太自命清高。大观园里养了个戏班子,戏班子里头有个小姑娘,大家都觉得她长得像黛玉,但人人也都知道黛玉小心眼儿,正心照不宣时,神经最粗的湘云却把实话说出来,惹得黛玉大大地生了气。只因戏子身分卑下,就不能长得像她?换作宝钗,必是一笑置之,她却斤斤计较。

她还有些刻薄。刘姥姥为了弄点儿银子度过荒年,阴错阳差进了大观园,逗得贾母无比开心,不喜粗人的黛玉却在私下称呼这位老太太“母蝗虫”!

黛玉葬花的桥段,向来是《红楼梦》中的经典片段,那一幅少女荷锄葬花的画面,确实凄绝美绝。然而,这样的景象背后,藏着的不只是多愁善感的灵魂,还有一颗拒绝接受现实的心:连落花陷污泥她都无法忍受,怎么可能接受世间种种丑恶?

平日都已经这么小心眼儿,一碰到感情,更容不下一粒沙子。别说沙子,可能连一点儿灰尘也容不下吧!偏偏大观园里出现了薛宝钗这个大情敌。宝钗身上还戴着个金璎珞的佩饰,和贾宝玉凑合成“金玉良缘”这件事,怎不教她如鲠在喉,动不动就和宝玉怄气!这样会生闷气的女子,在长辈眼里,怎么当得了好媳妇呢?

所以她不像薛宝钗一样得到长辈的属意,她的爱情注定是悲剧。从心理分析来看林黛玉,自命清高的背后,是自卑在作祟。她自



幼丧母，少女时期又丧父，只好投靠外祖母和舅舅，寄人篱下，个性坚强的她为了一点儿尊严，把自己弄成一只纸老虎，空架子里头藏着一颗比豆腐还柔软的心。

然而，林黛玉的文学形象却仍讨人欢喜——我们看得出她的真诚，她有心眼儿，却没心机；她很聪明，却一点儿也不精明。我们不知不觉像贾宝玉一样爱上她了。不然，我们不会在这个小心眼儿又有点儿刻薄的女人吐血焚稿、而“一群奸人”又拿宝钗冒充黛玉嫁给宝玉时，忍不住掩卷叹息，悲愤地掉下眼泪，心里为她打抱不平，说：“怎么可以这样？怎么可以这样？”

其实她的缺点与优点是不可分的一体两面。

正因她自视甚高，所以她不会劝宝玉好好读八股文考取功名，绝不是个俗不可耐的女人（你有没有发现，在历代小说中，她也几乎是惟——一个敢瞧不起功名利禄、不肯尽心尽力鼓励男人考状元的奇女子？）正因为她是个美貌又孤傲的少女，所以由她葬起花来不显得虚伪矫情；正因她薄命，所以她不必面临贾府被抄家时树倒猢猻散的不堪。

没有出路的时代，这样的女子惟有香消玉殒才能逃离。在一个封建时代，一个女人再有才华，也不过是要嫁个好丈夫，生几个好儿子。林黛玉再文质彬彬，也得走这条路；但以她的个性、以她虚弱的身子，为她安排个完美而庸俗的下场也很牵强。如果你是贾母，恐怕也只要这样的外孙女，不要这样的孙媳妇吧？我们虽然同情她的焚诗毁帕，抑郁而亡，心里却又明白：人间总有许多不得已，这样也好。

这样也好。你记得金庸小说里的黄蓉吗？有两本金庸武侠小说都写到黄蓉。《射雕英雄传》里的黄蓉，是个心眼儿好多、鬼灵精怪的少女，让大家好生欢喜，就算她有时手段太狠了些，我们也舍不得怪她；《神雕侠侣》里头的黄蓉已是个中年妇人，心眼儿依然很多，处处防

着杨过，却只叫人觉得这女人能干有余、度量不足，好生难搞。

两本小说中，黄蓉的性格其实没变，只是年纪变大了。这是人间很不公平的一个通则：美貌少女刁钻很可爱，中年妇女刁钻起来，你却会觉得她嘴脸可憎。人不能越活越老，还“吾道一以贯之”。

林黛玉若嫁给贾宝玉，两人可能要吵一辈子。林黛玉也可能会变成一个宝玉口中最俗气的人，不得不为下一顿饭在哪里愁眉苦脸，动不动因为老公流连在脂粉堆里大发脾气，不可能自命清高地活下去。

让林黛玉在该出局时出局，是天妒良缘，却也是个巧妙的安排。

《红楼梦》如果写成大团圆，那必然是本俗不可耐的小说了。

如果说，林黛玉像文人，薛宝钗就像商人。

黛玉是文人之女，宝钗是富商之女，她们的出身点出了她们的性格。

林黛玉说话酸不溜丢，爱使性子；薛宝钗却懂得事不关己不开口，打好人际关系。她也有才华，不输林黛玉，只是意趣不同；黛玉写的诗意境总是悲苦，宝钗的诗却总是很吉祥如意的，连歌咏柳絮——一向被视为无根而漂泊的可怜柳絮，都可以被她翻案，写成“万缕千丝终不改，任他随聚随分。韶华休笑本无根，好风频借力，送我上青云！”

好“正面思考”的一个人。

黛玉是个写意的人，宝钗是个写实的人，葬花对她而言必然是个荒谬的笑话。如果没有宝钗这个凡事踏实的对照组，林黛玉的形象必然失色许多。

然而，乖巧懂事，未必出自纯洁天真。林黛玉小心眼儿，却没心机；薛宝钗器量大，心机却深。在大观园里的薛宝钗，也不过十来岁，就非常懂得做人。会做人到什么地步呢？她分送礼物时，连贾府里行事最卑鄙的赵姨娘（贾宝玉父亲贾政的侍妾，也是贾环和探春的母亲）



都有一份。就连赵姨娘都会受宠若惊地想：怪不得人家都说宝丫头好，如果是林丫头，连正眼都不会看我们母子一眼，别说送东西了！

黛玉说话处处调侃人，宝钗说话却处处为人着想，话虽不多，迎合长辈却很周到。宝玉跑到母亲王夫人房里和金钏儿调笑了几句，惹得王夫人生气撵走金钏儿，金钏儿竟然投井自杀以证明自己无辜。王夫人正为处理金钏儿的丧事惴惴不安时，宝钗还可以含笑对着王夫人说：我们都知道您一向是个大善人，所以您才以为她的死跟您有关。我想她不是赌气投井，是在井边玩，不小心掉下去的；就算她是生气去投井的，也是个糊涂人，死不足惜！

话说得好听，也说得有理。说完还把自己的新衣服拿去给金钏儿做丧服，帮王夫人一个忙，表现出毫不忌讳的气度。这一点，使她深得未来婆婆的欢心。

可是，这样的安慰话可不是一般少女说得出来的。她识大体，却近乎无情。黛玉连花谢了都会哭，宝钗见人死了却能淡然处之。如果你有宝钗这样的朋友，你总会怀疑，她对你和气，是否出自于真感情，还是只为了证明她会做人而已。

一个重情，一个重理。钗黛之争，也是情理之争。

不过，《红楼梦》里，钗黛之争都不是明争，读者看不到惊心动魄的爱情争夺战实况转播。因为宝钗从来不跟黛玉明争，向来都知退让，甚至很懂得收服黛玉的心，最后连黛玉都忏悔自己太多心，认她为知己。

钗黛之争也是“喜欢”与“爱”之争。宝玉爱黛玉，却也喜欢宝钗喜欢得不得了，虽然对林妹妹的挚情铭刻在他心里，但他也应该会很犹豫：如果是宝钗远嫁，他又何尝舍得这个贴心的宝姐姐！

一整部的《红楼梦》，宝钗应对进退无一不得体，但无人能看出她

的喜怒哀乐爱恶欲。甚至在黛玉病人膏肓时，她竟可以镇定地顶替黛玉嫁给宝玉。虽然说长辈之命难违，但她表现得依然稳重，仿佛一切与她无关，也就有点儿让读者心寒了。宝玉曾说，女人婚前都很可爱，像珍珠；婚后却常沾染了男人的气味，变得混浊起来，成了鱼眼睛，比男人更不可爱。婚后的宝钗就应验了这句话，变成一个只会苦劝丈夫考功名、丈夫只要有一点儿伤春悲秋她就要大泼冷水的妇人。

钗黛之争，宝钗坐上宝座，然而现实中的“金玉良缘”却无法击退精神上的“木石前盟”。

虽然当上贾家的好媳妇，对宝钗却只是悲剧的开始，因为降罪抄家、繁华不再，一场崇尚性灵的红楼梦，在这个时候，已是曲终人散的时刻。宝钗虽然得到“宝二奶奶”的头衔，却没法戴上光芒万丈的胜利冠冕，因为贾家和薛家，都变成明日黄花，不可能再回复往日荣光。末了，宝玉为了交代，留下一个后代，考上一个功名，然后便出家了。

钗黛之争，宝钗的胜利并不风光。赢的是翻脸无情的命运。

一个死，一个逃，一个守活寡，若要以结果论英雄，《红楼梦》里，无人胜出，男人女人，都是一枚不由自主的小棋子，那是一个人的自由意志逃不出命运的时代，你我都得接受此等的无奈。然而宝玉、黛玉、宝钗却如此鲜活地活在我们心里，让我们仿佛备受荣宠的贾宝玉，为了黛玉和宝钗谁可爱而犹豫，这就是作者的胜利。赢的是曹雪芹。

1

女人是水做的。

这是宝玉从前最爱说的一句话。

那男人呢？

记得秦钟曾经这样问他。

男人是泥做的，所以浑浊不堪。

我和你呢？秦钟不肯放弃，不断拿这问题烦他。我们是浑浊不堪的泥了？

宝玉偏着头想了很久。事实上，说这句话的时候，他根本没把自己算进去。那一年他十三岁，眼中看不到自己，他也还不认识秦钟。他不曾把自己算做男人，或是女人。他对这红尘世界未曾看透，就忙着为他的芸芸众生下结论。待年纪渐长，他才发现，水与泥是混合成一气的。

女人只是比男人多了一点儿水气。

打从他呱呱落地，被接生婆一把放进温暖的清水中，洗去一身红腥时，他就已经喜欢上水了。那么温柔地把他包裹着，那么深沉地拥他入怀中，淙淙水声是天际传来的霓裳羽衣曲，远胜于所有的丝竹管弦之音。



现在，他站在山崖高耸处看金陵。金陵城和他十三岁那年一样，红尘滚滚，繁华依旧。但是，在一刹那的恍惚之间，金陵的雕梁画栋全都消失了。无声无息地消失了。所有肉眼原能瞥见的一切，化成一条泥河，慢慢地往前奔流，一直流向天边，急急湍湍、浑浑浊浊、无声地流。

他凝视那一条没有止尽的河，看见许多似曾相识的脸。

秦可卿丰美如白牡丹的脸，瞬间转为病逝前形如枯槁的容颜，像一朵隔夜的玉兰颓败的花瓣，随浊水流去。

秦钟清秀如白荷的面容，也在流水中载浮载沉，轻轻巧巧地冲走了。

他也看到黛玉。黛玉最是水做的，所以终其一生，她不断为他流泪，为自己流泪。她用眼泪还尽她前世的债。她的泪水滴进他心里，打出一个又一个的窟窿，前生之债，她欲还而他难收，一点一滴都是痛。

还有宝钗如春日芙蓉的脸庞一闪而逝，他看不清她是笑还是哭。她的泪水也和笑容一样冷吗？他从来没看过她真正的喜怒。

啾啾，泥河中轻微地响了一声。他脸上的肌肉紧了一下。金钊儿，是金钊儿，她投井了。自从金钊儿投井后，几乎每个夜里，他都恍惚听到这种异样的水声，金钊儿像水中幽灵，以看不见的嘴形对他说话……金钊儿在水中泡得浮肿的身子从他眼前流过去，像一尾死鱼，毫无怨言地顺水而走。他也看到父亲贾政严厉的脸，还有他费尽力气挥下来的鞭子。他闭起眼来，但已感觉不到从前的锥心之痛了。

真正的痛不在肌肤之上。刻骨铭心的痛也会随时光磨灭殆尽，生命中只留下一种厌烦，比井中死水还滞闷的厌烦，比平静还平静的平静，在死水表面下隐藏着平静的疯狂。他看见凤姐的脸像一个惨白的

面具，一成不变地对他笑着，她细瘦的身子则是无生命的布偶，随着一股腥色的水流漂浮，悠悠流向远方。

而他也看见自己了。穿着同样的大红色披风，在泥水中挣扎了几下之后，消失了踪迹，只剩荡漾的涟漪随着水势远去。风把他的披风吹得飒飒作响，他的耳中响起了既熟悉又陌生的音调：

世人都晓神仙好，惟有功名忘不了！

古今将相在何方？荒冢一堆草没了。

世人都晓神仙好，只有金银忘不了！

终朝只恨聚无多，及到多时眼闭了。

世人都晓神仙好，只有姣妻忘不了！

君生日日说恩情，君死又随人去了。

世人都晓神仙好，只有儿孙忘不了！

痴心父母古来多，孝顺儿孙谁见了？

“宝玉，宝玉……”远处有人唤他，一跛一跛地向他走来，笑道，“世上万般事都一样，好就是了，了就是好，若不了就不好，若要好就须了！”

宝玉没有回答。他已经不叫宝玉了，那个叫宝玉的人正在浊流之中，随着水波从他眼前流走，一去再也不会回头。他对道人笑笑：“走了罢。一切都好。一切都了！”

2

当一只水鸟从身边击翅而过，刷拉拉飞向远方，只剩下一个小黑点的时候，黛玉看着滔滔江水发呆。

黛玉并不知道，她人生的第一个旅程，就是宿命的投奔。拜别了父亲林如海，来到荣国府，正是她十一岁的那年冬天。距母亲贾敏去世已有五年。

林家在姑苏世袭爵禄，书香鼎盛。但家中人丁一直不旺，传到林如海这一代，只剩黛玉一个女儿，自小体弱多病，即使不染风寒，也要咳得掏心掏肺。

黛玉十一岁这年，外祖母派人来接，林如海心想，自己的身子已大不如前，而女儿又如此体弱，既无母亲，又无姐妹，不如到金陵依傍财大势大的贾家，可以有个照应，也省去自己的内顾之忧。

于是黛玉含泪挥别父亲，由奶娘陪伴，与荣府的老妈妈们登舟前往金陵。

十一岁前，黛玉不曾出门，这回要到金陵这个繁华的城市，和从未谋面的亲人过日子，心中免不了惴惴不安。

孤零零的船只划过静静的河水，夹岸树叶落尽，只见枯枝在寒风中颤抖，黛玉为自己的身世飘零落下眼泪。

船未到岸，荣国府的轿子和行李车已在岸上等候。黛玉上轿后不久，即听见人声嘈杂。她掀开纱帘一角往外瞧，果然街市繁华，不时有好奇的行人对着轿子指指点点。

她想，这几天和她在一起的嬷嬷，虽然自称是贾府的“下下人”，但看她们的打扮、举止，都像一般富贵人家，不由得想起幼时母亲常说荣国府的场面、气派；临行时父亲又叮咛她处处留心，时时在意，不要多说一句话，不可多行一步路。这贾府想来侯门深似海，教人生畏。

忐忐忑忑又走了半天，轿子总算缓下来。只见街北蹲着两只石狮子，一座堂皇的大门落入眼帘，门前坐着一群衣着华丽的人，她原以为这就是荣府了。但轿子只是打这三间大门掠过，门上的匾额写着“敕造宁国府”五个大字。

轿头往西不远，照样也是三间大门，这才是荣国府。转过正门，由西门而进，轿子又走了好一会儿，换上四个眉清目秀的仆人接过轿子，往里头抬进去。到一座被盛开桃花遮掩的大门前，抬轿的仆人全毕恭毕敬地退下，嬷嬷们上前打起轿帘子，扶黛玉下轿。

黛玉扶着嬷嬷的手，小心翼翼地往前走。过了桃树阴，便是回廊，回廊尽处有个穿堂，由一座以紫檀木架子托着的大理石屏风挡着，绕过屏风，还有小小的三间厅房，厅后才是正宅大院。大院中处处雕梁画栋，走廊上挂着各色的鹦鹉和画眉。几个穿红戴绿的丫头一见他们来了，个个笑脸相迎，有人说：“刚才老太太还正念叨着呢，这么巧，你们就到了。”

“林姑娘来了，林姑娘来了！”顿时丫头们像一群报春的雀鸟，奔走相告。

黛玉才进房门，两个妇人扶着一个白发如银的老太太，一脸和气地迎上来。黛玉心想，这一定是外祖母了。正想下跪时，已被外祖母



搂进怀中。

“我的心肝肉呀！”贾母见了外孙女，想起早死的女儿，悲从中来，涕泪纵横。黛玉的泪水也一发不可收拾。她从来爱哭，没来由的，清泪就可以成河，何况经多日舟车劳顿，离乡背井，又见到亲人。

众人劝了好一阵子，贾母才擦干了眼泪。贾母为她介绍了眼前的几个妇人。一个是她的大舅母邢夫人，一个是二舅母王夫人；另一个年轻的妇人，应该是早逝的大表哥贾珠的遗孀李纨。黛玉一一鞠了躬。

“去把姑娘们都请来吧，说今天有远客到，不必读书上课！”

贾母一吩咐，几个丫头争先恐后地去请人。不一会儿，几个表姐妹都已到齐。她听说大小姐已贵为皇妃，为贾家光耀门楣；那个不高不矮、身材丰腴，看来温柔端庄的，是二小姐，大舅舅贾赦庶出的女儿，叫做迎春；个子高挑、削肩细腰，眉目之间有一股英气的，是三小姐探春，是二舅舅贾政庶出的女儿；四小姐惜春，是宁国府当家贾珍的妹妹，还是个身量还没长足的小女孩呢！待丫头们送上热茶后，贾母又问起当时黛玉的母亲如何得病、如何请医生和如何发丧的经过，白发人送黑发人的伤感又勾起来，众人又是手忙脚乱一番劝慰，贾母好不容易才又收住泪水。

“哎呀，我来迟了！没来得及迎接远客，失敬失敬……”

忽然间，后院传来一阵银铃般的笑语声，黛玉心惊胆跳。她纳闷着：贾府的人在外祖母面前都毕恭毕敬，一句话都不敢说，偏偏这人还没到，笑声就如此张狂！这时，几个仆妇拥着一个衣着华丽的少妇走了进来。少妇不仅衣着华丽，也生得雍容华贵：鹅蛋脸上两弯柳叶眉，一双丹凤眼，即使盈盈带笑，仍一派威风。

贾母一见来人，笑容更灿烂，向黛玉介绍：“她是我们府里有名的泼辣货，你管她叫凤辣子便是。”黛玉不知究竟该如何称呼，愣在一旁，

探春赶紧补充：“她是琏二嫂子。”原来她是表哥贾琏之妻，也是二舅母王夫人的内侄女王熙凤。黛玉听说，王熙凤自幼被当成男孩教养，言行举止带着几分豪放，不像传统的女人家，今日一见，名不虚传。

王熙凤含笑站在黛玉跟前，慢慢地将黛玉打量了一会儿，才牵着黛玉的手，走到贾母身边，对贾母说道：“老祖宗！打从我出生到现在，还没见过这么标致的人儿呢！怪不得您老天天挂在嘴边，放不下心……只可惜我这妹妹命苦，年纪轻轻，母亲就去世了……”说完泪如泉涌，掏出手帕，不停拭泪。

贾母见凤姐掉泪，反而笑出声来：“你这鬼灵精怪的东西，怎么我才刚哭完，你就来了？你妹妹身子弱，又打远道来，你别净惹她伤心！”

凤姐收了帕子，立刻破涕为笑：“老祖宗说得对，我该打，真该打！”

说着牵了黛玉的手，连珠炮般地问道：“妹妹几岁了？上过学没有？要什么吃的，什么玩的，尽管告诉我！丫头嬷嬷有什么服侍不周到的地方，也尽管对我说！”黛玉还来不及回话，凤姐已连声差人为她打扫屋子和安顿东西去了。

吃了凤姐亲手布置的茶果，贾母让人带黛玉去见两位舅舅，黛玉便随着邢夫人走了。但贾赦说是身子不好，没有出来见客，说是怕见了面触景伤情，暂且不忍相见。到王夫人那里，二舅舅也斋戒去了，王夫人坐在炕上和她闲聊，等着贾母传令开饭。

“你刚刚认识的三个表姐妹，待人都极好，以后你跟她们一起读书、认字、学针线，我十分放心，但有件事非得先叮咛你不可！”

“舅母有什么吩咐，尽管说就是了。”

“你知不知道我们家有个祸胎？他是家里的混世魔王，现在他到庙里还愿去了，所以还没见着人，晚上你就会见到他了。他……唉，家